

证券代码：002272

证券简称：川润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5-043号

四川川润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

一、重要提示

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，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。

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
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

适用 不适用

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

适用 不适用

二、公司基本情况

1、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	川润股份	股票代码	002272
股票上市交易所	深圳证券交易所		
变更前的股票简称（如有）	无		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	董事会秘书	证券事务代表	
姓名	饶红	赵静	
办公地址	四川省成都市郫县现代工业港港北六路 85 号	四川省成都市郫县现代工业港港北六路 85 号	
电话	028-61777787	028-61777787	
电子信箱	Jasmine@chuanrun.com	zhaojing@chuanrun.com	

2、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

是 否

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
营业收入（元）	804,075,837.93	642,869,798.89	25.08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-23,571,528.48	-56,596,558.61	58.35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（元）	-23,545,981.76	-62,631,793.96	62.41%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（元）	1,413,377.69	-119,103,155.11	101.19%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-0.0486	-0.1209	59.80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-0.0486	-0.1209	59.80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-1.57%	-3.67%	2.10%

	本报告期末	上年度末	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 增减
总资产（元）	3,591,832,144.68	3,297,515,848.19	8.93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（元）	1,490,430,074.84	1,514,114,176.29	-1.56%

3、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

单位：股

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86,290	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（如有）	0			
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（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）				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	持有有限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	质押、标记或冻 结情况	
					股份状态	数量
罗丽华	境内自然人	12.58%	60,998,578	56,414,833	不适用	
钟利钢	境内自然人	5.88%	28,520,000	21,390,000	不适用	
罗永忠	境内自然人	5.42%	26,300,700	19,725,525	不适用	
罗全	境内自然人	1.79%	8,662,000		不适用	
J. P. Morgan Securities PLC—自有资金	境外法人	1.74%	8,436,293		不适用	
MORGAN STANLEY & CO. INTERNATIONAL PLC.	境外法人	0.62%	3,024,433		不适用	
罗永清	境内自然人	0.55%	2,681,000		不适用	
UBS AG	境外法人	0.55%	2,650,009		不适用	
程玉光	境外自然人	0.51%	2,459,700		不适用	
秦皇岛宏兴钢铁集团有限公司	境内非国有法人	0.44%	2,126,800		不适用	
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	上述股东中，罗丽华、钟利钢夫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，罗丽华、钟利钢、罗永忠、罗全、罗永清属于一致行动人。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，亦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。					
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（如有）	根据公司半年度报告全文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： 王爱军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381,700 股，合计持有 2,064,800 股；					

持股 5%以上股东、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

适用 不适用

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/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

适用 不适用

4、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

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。

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。

5、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。

6、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

适用 不适用

三、重要事项

（一）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一、部分董监高人员减持公司股份

2024 年 12 月 29 日，公司发布《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一、部分董事暨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69 号），因个人资金需求，在该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，罗丽华女士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本公司股份 4,523,700 股，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本公司股份 9,697,500 股。合计减持不超过 14,221,200 股；李辉先生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本公司股份 72,800 股；缪银兵先生（2025 年 3 月已辞任财务总监）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本公司股份 20,000 股；饶红女士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本公司股份 34,400 股。截至本报告披露日，上述股东已完成本次减持计划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2 日披露的《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一、部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完成暨实施情况的公告》。

（二）公司部分监事暨高级管理人员减持公司股份

2025 年 6 月 14 日，公司发布《关于部分监事暨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0 号），因个人资金需求，在该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，王学伟先生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本公司股份 6,750 股；高欢先生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本公司股份 32,500 股。截至本报告披露日，上述股东尚未完成本次减持计划。

四川川润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8 月 20 日